

表六：行李唛保養服務資料

樣本編號	牌子	產品名稱或識別/型號	保用期 [1]	適用地區	登記保用的方法及受保條件 [2]	保用事項	如產品無法維修/缺乏零件, 替代方案? [3]	不保事項 [4]	運送行李唛維修 [5]	取回已維修的行李唛 [5]	有否提供舊唛換新服務?
1	Muji	行李箱連滑輪固定器 75L	2年	購買地區	A B C	一般使用狀態下, 因產品製程或零件等方面的問題或缺陷所導致的故障	D E	G H I J K L	自行安排		—
2	Victorinox	Sepctra 3.0 Exp. Medium Case 611759	11年	全球	B	第1年: 生產瑕疵、正常損耗、航空公司運輸處理及轉運損壞; 第2至11年: 製造瑕疵和正常損耗	D E F	第1年: G H J K L 第2至11年: G H I J K L	第1年: 品牌商承擔運費 第2至11年: 自行安排		—
3	ECHOLAC	AMOS PC232SA (24")	5年	香港及部分國際地區 [△]	B	材料和工藝方面缺陷的保修	D F	G H I J L	自行安排		—
4	LOJEL	Cubo Medium	10年	全球	A B	第1年: 明顯使用毀耗、意外損壞或航空公司與運輸公司未能負責之範圍; 第2至10年: 維修與更換於正常使用下因生產工藝造成之瑕疵	第1年: D E 第2至10年: D F	第2至10年: G H I J K L	自行安排		—
5	Samsonite	C-LITE	10年	全球	B C	材料和工藝的生產問題	D E	G H I J K L	自行安排		帶同現有產品到客戶服務中心, 購買指定商品最高可享7折優惠
6	TUMI	19 Degree Short Trip Expandable 4 Wheeled Packing Case	5年	全球	B	第1年: 正常磨損、航空運輸或其他運輸方式造成的損壞; 第2至5年: 因正常磨損或存在材料或工藝缺陷而損壞	第1年: D E	第1年: G L 第2至5年: G I L	第1年: 品牌商承擔運費; 第2至5年: 自行安排	品牌商承擔運費	—
7	American Tourister	MAXIVO HO2*19002	3年	全球	B C	材料和工藝的生產問題	D E	G H I J K L	自行安排		帶同現有產品到客戶服務中心, 購買指定商品最高可享7折優惠
8	V-ROOX Studio	59-57-59338-01	5年	香港	B	原物料瑕疵或是生產製造工藝不當的故障	—	G H I J K L	自行安排		—
9	RIMOWA	ESSENTIAL CHECK-IN M	永久◆	全球	A	行李唛於使用期間內的所有功能層面	D E	G L	自行安排	品牌商承擔運費	—
10	Antler	OSLO Medium Expandable Rollercase (8W) A8620765	3年	內地、香港及澳門	B	因手工或製造缺陷所造成的故障, 保用期內更換零件或需收費	F	G H I J K L	自行安排		—
11	Delsey Paris	ST TROPEZ 24" Expandable Spinner	10年	全球 (美國及加拿大除外)	B C	可更換被認為有缺陷的零件	D	G H I J K L	自行安排		提供8折換購服務
12	ACE	0686409 Gunmetallic	5年	香港及部分亞洲地區 [△]	B	材料及產品本身的缺陷	D	G I J K L	自行安排		—
13	harajuku	63-57-68222-14	3年	香港	B	原物料瑕疵或是生產製造工藝不當的故障	—	G H I J L	自行安排		—
14	ELLE	25" Secure Zipper Hard Luggage 5127725-02	5年	—	B	保用期內免費維修, 如要更換損耗配件或需收費	D	G H I J L	自行安排		—
15	Hallmark Design Collection	24" PC Wheels Trolley Case HM-877T/24	3年	香港及澳門	B	正常使用之情況下的產品性能失效, 如更換配件或需收費	D	G H I J L	自行安排		—

註 — 代表沒有相關資料或沒有提供該項服務。
[△] 有關保用地區的詳細資料可參閱行李唛上的掛牌或該品牌的官方網站的資料。
 [1] 產品於保用期內可獲免費維修有關受保事項, 但部分產品的檢查、維修或所需零件費用或須另行支付, 詳情以該品牌商或代理商公布的保用資料為準。
 ◆ 產品須在2022年7月25日之後購入並在其官方網站上註冊相關資料。
 [2] 資料來自產品保用證、品牌商或代理商的網站所得, 詳細的受保條件應以品牌商或代理商公布的保用資料為準。
A 在官方網站上登記及註冊該產品的保用資料, 或憑有效保用服務登記電郵 (#1)。

B 出示產品購自獲品牌商或代理商授權的經銷商的證明文件, 如正式收據。
C 出示完整的保用證正本, 並且有填上產品資料、購買日期或印有門市印章。
 [3] 資料來自產品保用證、品牌商或維修公司的網站所得, 詳細的維修方案應以品牌商或代理商公布的保用資料為準。
D 如原裝配件已停售或停產, 或改用同等價值的產品、零件或顏色替代。
E 可安排換貨 (須同等價值或以下)。
F 如產品無法維修或不屬保用範圍, 可以優惠價購入同等價值型號的產品或新產品。
 [4] **G** 因不正當使用或濫用產品而造成的損壞。

H 因暴露於極端自然條件、液體、氣體、溶蝕或意外造成的損壞。
I 因第三方 (如航空公司、運輸公司或飯店等) 處理所造成的損壞。
J 因製造物料自然損耗或正常使用下而造成的磨損。
K 產品曾於任何非獲品牌或代理授權的維修中心進行維修, 並造成損壞。
L 旅行唛內的私人物品損耗、個人財物損失等。
 [5] 自行安排: 用戶可親身到維修中心、經銷商、門市放下或領回行李唛。如要寄送到指定地點, 有關運費由用戶自行承擔。